



NANPAO

南寶樹脂集團

供應商管理政策

一、永續願景與負責任採購 南寶樹脂重視供應鏈永續管理，將環境保護（E）、社會責任（S，含人權與職安）、品質管理（Q）及公司治理（G）要求納入供應商選擇、評估、合作及改善追蹤流程。供應商應遵循《南寶樹脂供應商行為準則》，於誠信經營、勞動人權、職業安全衛生、環境保護、氣候變遷、資訊安全、隱私保護及法規遵循等面向符合本公司要求。

二、分級管理與風險辨識機制 本公司依供應商類型、採購金額、產品重要性、地區及產業風險進行分級管理，透過多層次評鑑手段辨識供應鏈風險：本公司依循「嚴重性優先（Severity-first）」原則進行風險排序，對具不可逆性或難以補救之侵害（如強迫勞動、童工）無論發生機率高低均列為最優先管理項目。評估範圍涵蓋一階供應商（Tier-1）及重大非一階供應商。

- **合規簽署：**要求 100% 供應商簽署並落實供應商行為準則。
- **風險自評：**每年度要求重點供應商進行 ESG 風險自評問卷與文件審查。
- **深度調查：**推動供應商人權盡職調查（HRDD），涵蓋人權與勞動風險之識別、評估、因應及追蹤。
- **品質管理：**遵照 ISO 9001 品質管理標準，每年度執行供應商品質稽核，確保供應鏈之技術與穩定性。

三、實地稽核與持續改善 針對高風險、重大缺失或核心供應商，本公司執行實地稽核（On-site Audit）並建立追蹤機制。受評供應商須針對缺失提出改善計畫並於期限內完成；若改善成效不彰或發生嚴重違反永續準則之行為，本公司將採取必要措施，包括複查、暫停或終止合作，以維護供應鏈之合規性。本公司設有供應商申訴管道，供應商及其工人可以保密方式反映人權或勞動相關疑慮，申訴案件均依公正程序處理並追蹤後續改善。本公司每年揭露關鍵供應商評估與發展績效指標，涵蓋評估家數、具重大負面影響家數、已制定改善計畫家數及已終止合作家數。

四、供應鏈韌性與能力建構 南寶樹脂持續推動綠色低碳採購、在地採購及供應商能力建構，鼓勵合作夥伴導入環境管理系統、溫室氣體盤查、廢棄物減量及循環材料應用。我們透過技術交流與資源共享，逐步提升供應鏈範疇三（Scope 3）資料品質，並藉由多來源供應策略，動態管理原料可供貨性，與供應商共同建立具韌性與永續競爭力的夥伴關係。本公司每年追蹤並揭露納入供應商發展計畫之關鍵供應商家數，以量化呈現能力建構成效。

五、 績效指標揭露 (CSA 1.7.5 KPIs for Supplier Assessment & Development)

本政策所揭露之績效指標，依 S&P Global CSA 1.7.5 要求，以「關鍵供應商 (Significant Suppliers)」為統計口徑，每年度於永續報告書附錄以表格形式公開揭露以下七項量化指標：

- (1) 所有供應商總家數 (揭露範圍：一階供應商)
- (2) 關鍵供應商家數 (含採購金額占比)
- (3) 納入供應商發展計畫之關鍵供應商數量
- (4) 執行書面或現場評估之關鍵供應商數量
- (5) 經評估具重大實質或潛在負面影響之關鍵供應商數量
- (6) 已制定改善計畫之負面影響關鍵供應商數量
- (7) 已終止合作之負面影響關鍵供應商數量

董事長 黃映霖

2026 年 8 月